

## 赛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完成监事会换届选举暨部分监事离任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赛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摩电气”或“公司”）于2017年12月1日召开公司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选举樊智军先生、张开生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张传红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自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以上人员均具备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任职资格，能够胜任所聘岗位职责的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禁止任职的条件及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的情况。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王立军先生在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后不再担任公司监事职务，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立军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徐州赛博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和赛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一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间接持有公司24.8747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0.05%。离任后，王立军先生所持公司股份变动将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赛摩电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

王立军先生在职期间勤勉尽责，为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对王立军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和监事会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赛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2月1日